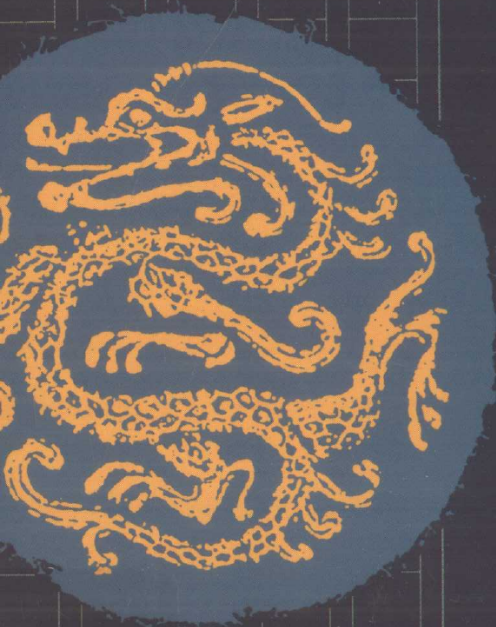


黃復生民族教育言論集

九十二史蕭晚系敬題

蕭晚
香章



黃復生民族教育言論集

(一)

黄复生民族教育言论集（一）

作者：黄复生

出版：HUANG FU SENG
1 - C, Jalan Ah Siang,
80300 Johor Bahru,
Johor.

承印：马新印务有限公司
Sykt. Percetakan Ma Sing Sdn Bhd
96 - D, Jalan Tampoi,
81200 Johor Bahru,
Johor.

一九九五年三月初版

定价(全套共三册)：西马 RM30.00

东马 RM33.00

謹以此書獻
給愛護母語教
育及支持民辦學
府的熱心人士

黄复生民族教育言论集

总 目 录

总序

萧畹香先生

自序

- | | |
|-------|-----------------|
| 第 一 辑 | 关于大马华教体系与办学方针 |
| 第 二 辑 | 关于技术与职业教育 |
| 第 三 辑 | 关于南方学院 |
| 第 四 辑 | 关于宽柔专科部 |
| 第 五 辑 | 关于宽柔华文独立中学 |
| 第 六 辑 | 关于宽中筹款与建校 |
| 第 七 辑 | 关于宽柔小学五校筹款与建校 |
| 第 八 辑 | 宽柔夜学与宽中夜间部 |
| 第 九 辑 | 关于协理委员会与赞助人教育基金 |
| 第 十 辑 | 代表柔佛州华校董教联合会的言论 |
| 第十一辑 | 代表新山县发展华小工委的言论 |
| 第十二辑 | 代表新山中华公会的言论 |
| 第十三辑 | 有关新山华社的言论、回忆与感想 |
| 第十四辑 | 海外来鸿 |
| 第十五辑 | 附录 |

备注：本书每辑另附详细目录

总序

萧畹香

在芸芸热心华教的人士当中，黄复生先生的“始终如一”最令人敬佩和激赏；历经卅多年的浸渗，迭逢艰苦的际遇，但他仍然执着于母语教育的维护，不曾言倦，也不曾言悔。

自小就勤奋好学，并对语文研究有偏好；凭着兴趣和毅力，他克服了环境条件的不足，不但掌握了中英文，还学会了日文和巫文。在求学期间，有感于先辈们的办学热忱和薪火相传的神圣，他许下日后为民族教育事业服务的心愿。

于是从一九六一年开始，他以宽中为起点，加入了开拓及发展华教的行列；旁至宽柔各小学，再延至南方学院，可谓“任重道远”。悠悠岁月中，尽管荆棘满路，他仍坚持一贯的作风，即：能做多少就做多少；勇往直前，不怕失败。

犹记得六十年代初期，全国独中面对改制危机；宽中亦处于夹缝中，情况恶劣。我在黄羲初，黄庆云及王宓文校长等人的力促和鼓励下，忝任董事长职，试图“力挽狂澜”。临抉择时刻，董事会的立场鲜明，意向坚稳，最终排除压力，宽中有幸保存原貌。当时黄复生先生是副财政，剴切陈词，相助甚力；对母语教育的争取，他显然功不可没。

不仅在会上谈，黄复生先生还经常在报上发表文章，阐述各项独中课题，直抒己见；他见微知著，思路精密，令人倾服。在字里行间，他对华教的关切和期许，不时涌现；那份情怀，确实难能可贵。

在董教总的旗帜下，他更是全心全意为独中的技职教育而努力。多年以来，针对技职教育的创设和提升，他也曾著文立说，甚至应邀主持讲座，劳碌奔波。现在他进一步将力作及讲稿集成册，作为辛勤耕耘的表征，同时也是资料的累积，弥足珍贵。

黄复生先生学识丰富，文笔洗炼；所论所述，都言之有物。希望他继续整理其他有关华教的篇章，付梓出版，以传诸久远；因为文章千古事，而民族教育又是千秋大业，两相关连，至饶意义。

是为序。

自序

从一九六一年开始，我因为得到新山的主要华团和宽柔学校会员们的错爱，在每两年一届的选举中推选我为宽柔华文独立中学、宽柔小学五校以及1992年底为止的新山中华公会等机构的董事会或理事会成员，有机会追随已故社会贤达和目前仍健在的老前辈们，学习竭诚为华社和民族教育服务，尽一点个人的棉力，以继往开来，负起薪火相传的责任，从不言倦或言悔。我也担任过柔佛州华校董教联合会主席，全国董总常委及全国华文独中工委会的领导职位。可是一直到大约十年之前我还未曾想过要将服务社会经过的资料集结成书，以便将它出版以留下雪泥鸿爪。幸亏就因我在处理商业事务时经常都有留存重要资料以备需要时查核的习惯，所以我也曾经将一些华教新闻剪报和文件留存下来。但十几年前有一位日本北九州大学的汉学系教授来访问我，当时他正在搜集资料要出版一本东南亚华教发展史。我和他不论用华语或日语都可以交谈，为促成他尽速出版的愿望，我就毅然将当时积存的全部有关资料都送给他。而一时之间我又来不及复印留底。后来当自己也要开始整理资料时，就缺少了一九六一年至一九七三年的东西，大概是在送掉的里面了。因此我得从回忆中先写一篇六十年代新山华社与宽柔中小学有关的文章载于本书内。随后如有机会我会再写一些回忆和感想，我认为前一辈办学者留下资料不足，以致后人无法分享他们的宝贵经验而须自己摸索，确是一件很可惜的事。因此希望同道们能够多留下一些经历的资料以供后人参考，这对于发展大马华教事业，必有积极的作用。这本书集合了我三十多年服务华教收存的一些资料，目的在于抛砖引玉。

我的第一本和第二本集子，《大马华文独中与技职教育》及《薪传南院》分别于一九九三年四月和五月间出版。本书是我的第三本集子，原本是需提前付梓的，却因资料较多而整理费时以致延迟出版。这三本集子的内容，除两三篇有必要之文章以外，皆不重复刊载。稿件的编排除分类外，皆以时间的先后为次序。其中《有关报

导》是为了补充说明资料而加以收集的。承蒙慈善老人萧晚香先生为本书题字，而他写的序，其实也为几本集子而写的，故本书用为“总序”。谨此向他致谢。萧老先生不但一路来支持我办学兴教，而且也鼓励我将经历写下留给后人参考。一九六一年，当时宽柔华文独立中学，处境危困，多方面对其存在压力极大，遑论发展。幸亏有他出任董事长两年，主持大局，安定了人心，始克接下来继续发展至今天，南方学院也因他的献地十五英亩而有一个好的开始。萧老先生对大马华教的贡献，功不可没，其业绩必将永垂不朽。

一九九三年九月二十日 黄复生 识



作者全家福，前排右三为作者夫人柳碧莲，其余为女儿、媳、婿及内外男女孙等（三女及婿不在照片内）（1991）。

第 一 辑

关于大马华教体系与办学方针

— 目 录 —

(A) 文章与献词

◎7 - 13

- 目前我国华文独中的历史性任务
- 热爱母语文化无可厚非·民办教育事业应受鼓励
- 独中董教应坦诚协商以解决问题

(B) 演讲词

◎14 - 21

- 华文独中之使命及办学方针的检讨
- 筹募董教总教育中心基金·护教行结束仪式

(C) 言论摘录

◎22 - 47

- 不分党派及宗教，维护民族教育，人人有责。
- 董总建议废英文出题非走纯华文路线
- 华校董事不应涉及政党政治
- 坚决反对草拟中新教育法令可能削弱校董权力
- 董教总负责人助选，应以个人身份进行。
- 居銮丰盛港华校董事交流会谈董事职责
- 华教办学者应以身作则：批评政党应对事不对人
- 教长无改制权·黄复生表欢迎
- 新山华社对马华党选表忧虑
- 堂联董总意见分歧，不宜报上公开辩论。

- 董教总、堂联及华裔政党应即召开联席会议。
- 马华董教应息战，互击不利华人前途
- 另设一个华教组织，问题就能解决吗？
- 是否废除留级制，董教总应深入研讨。
- 应设立互助基金·助独中度难关
- 不懂华语误终身·华裔子女应读华小
- 明德华小校庆，谈母校与华教。
- 华裔团结唯一途径：出钱出力发展华教

第一辑

关于大马华教体系与办学方针

(A)文章与献词

目前我国华文独中的历史性任务

本文发表于《星洲日报》（1-1-1979）元旦献词

我国目前在各州共有六十间独立中学，在教育下一代的工作上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华文独中除注重母语教育以外也兼授国英文，实施三种语文并重的教育方针；同时对于学生品德的培育尤为重视。因为办学的经费是来自华裔社会的捐助与支持及学生家长所缴交的学杂费，故此在管教方面比较认真；而董事部则代表广大赞助人行使监督校政的职权，收效甚宏。质言之，官办学校只受教育部的管理，对于社会的一般批评或可置之不理，而民办独中却不能这样，必须顾及民意，且不断地改进，精益求精。是以，近年来独中毕业生因品学皆优而出路更广，不论升学或就业都比其他源流学校的毕业生容易得多。

我国各州的华文独中因六十年代初期所受改制影响程度的不同及发展的历史背景有所差别，大约可以分为三类如下：

- (一) 未受改制而在稳健环境中逐步发展者：这一类独中居多学生人数逐年增加，校舍不断扩建，办学认真，受当地社会热烈支持，经济比较充裕，设备现代化，有能力提高教学水平。其中虽亦有一小部份因人事或其他因素，发展较慢者，但经费不成问题。
- (二) 曾经接受改制但已另行建校与国中分开发展者：这一类独中接受了改制之后，因国中学生增加而不得不迁出自行发展，从头做起，虽元气受损，但能够不依人篱下，独立发展，若在各方面加倍努力，迎头赶上，其前途是无可限量的。
- (三) 接受改制后，目前依旧附设于国中的校舍，不易发展者：这一类独中招生不易，优秀的学生皆被国中吸收而致班级不齐，有些家长们对这类独中缺乏信心，幸而因独中复兴运动的鼓励，这类独中，大多迁出自行发展，目前尚存不多。但尚存者除非毅然自力更生，长久依人篱下，终非善策。

纵观各地的独中，每间有其独特的背景。上述第三类独中务须从速由国民中学的校舍迁出后自己必须拥有独立的校舍，不论如何困难亦须群策群力，自力更生，始能逐步发展。

第二类独中，已步入发展坦途，可由教学及培养优良校风方面着手，默默耕耘。人事方面，必须和谐安定，社会人士当能加以支持。若学生成绩不错，品行优良，管教严格，家长对学校就必定有信心，每年学生人数当能逐渐增加。

第一类独中的任务最重，除了提供中等基本教育以外，还应该向专业技术界进军，来为那些因种种关系而不能在国内外大学取得学额就读的高三或国中持有马来西亚教育文凭毕业生（能读能写华文者）提供三年制的各种专业技术或学术训练，开办各种专科班，为国家民族造就更多的专业人材。这种专科班必须把高中阶段的三种语文继续提高至均能精通，同时授以专业技术与学识，且应参加各种校外考试，注重实用的技能，以符合一般上工商业界的切实需要。这类人才有时候会比大学毕业生更受雇主之欢迎。不过他们也必须被辅导以正确的人生观与服务态度。初出校门不应太过计较或挑剔服务的条件与待遇，而应视之为实习的延续。凡经济能力许可的第一类独中，均有义务开办这种专科班以便从速弥补现行教育制度中发展工商业所需人才之不足，同时也可避免有用的人材不致太多被埋没，造成了国家民族的重大损失。

热爱母语文化无可厚非 民族教育事业应受鼓励

柔佛州中华总会教育主任黄复生

发表于1980年1月1日《马来亚通报》（新年献词）

马来西亚为一多元种族国家，当然其文化亦属于多元化。一个多元种族的国家，如欲以教育来栽培具有爱国意识的公民，不论用任何语文都可办得到。因为语文不过是工具而已，重要的还是其内容。例如瑞士即为一个成功的例证。但若以为用单一语文为小学至大学的教学媒介语，始能培养出爱国的公民，则是大错特错。因为例如东西德、南北韩、过去的南北越等皆用同一语文而政制却是迥然互异，均无法统一。盖教学内容不同之故也。一九六一年教育法令第廿一条（二）及第廿六条（A）规定教育部长有权於适当时候将国民型华小改为国民小学（以国语为各科之主要教学媒介语）。这一点当然使华裔公民坐立不安，至今尚未有解决之迹象。尤有进者政府曾经宣称至一九八三年时由政府小学至大学之主要教学媒介语将用国语，其他如英文等仅属语文科而已。盖政府认为这样作可以收到国家团结的效果，以国语统一国家，即是忽略了内容重於工具的原理。实际上如欲使国家臻於真正团结的地步，必须施行合情合理的政策使各民族心服口服。

近日发表的内阁教育报告书，对于华文教育方面，虽云政府中学内若有十五名学生（不论种族）要求授以华文，学校如有设备，应该准许照办，华小教学媒介语为华文，保持不变，可是一九六一年教育法令照旧有效，华小变质之可能性，依然存在；对私人学校的更进一步加紧而严格管制，例如教师之注册，课本之应用、收费，教育部官员被授以更大权力，考试总监有权取消私人学校考试等，虽未指明为对付独立中学，但独立中学既非官办

者当然屬於私人学校范围内，若官员执行职务时「一视同仁」，独中岂能幸免？然则民间协助政府办学栽培国家社会所急需之人才，其努力及热忱非但不受鼓励，反遭遇种种限制与阻碍矣！

内阁教育报告书如不修改而日后经国会采纳通过成为法令，加以上述各种客观环境将使华文教育之前景蒙上阴影。华裔视马来西亚为唯一效忠之对象，生於斯，死於斯，其爱国热忱，不应被任何人怀疑。华裔学习及应用国语之努力不亚於他族。惟华裔热爱自己的文化，正如巫族同胞热爱其自己的文化一样，原无可厚非。而传授文化给下一代亦即民办教育事业，可补国家办学不足之处，应受鼓励。世界上其他民主国家皆准私人办学。华裔为主要纳税人，小学免费母语教育，必须尽力争取之，使其永不变质；发展独中教育，有宪法一五二条之保障，不合理的法令或建议应该同声反对。际兹重要关头，全体华裔公民应不分党派，信仰或个人得失，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以团结一致的姿态向当政者表达意愿，据理力争公民份内应得之权利，这是华裔应有的态度，目的在使国家能够更加真正团结，使其所施行之政令更加合情合理，马来西亚国泰民安，富强稳定，别无企图。现在不是华裔同胞们互相指责，内部争论的时候了。过去在东南亚某国内因华侨派系自相争执，结果导至华教全归於尽的例子，正是前车之鉴，不可不警惕也。

独中董教应坦诚协商以解决问题

本文发表于1987年5月2日《南洋商报》

近几年来，随着独中教育的发展，在一部份独中的董事与教师之间的关系却因发生许多问题而形成越来越尖锐化。某些独中的董教纠纷已引起许多教育界人士发表批评独中董事的言论，几乎每日见报。这种言论，有些尚属中肯，但亦有歪曲事实或言过其实者，令人有一面倒之感觉，实欠公允。大体上评论者多指责一些董事会之不是，对于教师方面则褒多於贬，因执笔者大概多为教师无疑。在另一方面，身为董事者则较少发表评论，因为这个问题甚为敏感；同时各地的个别独中都有其独特的历史因素、客观环境、不同组织与人事关系，不得一概而论；况且也因基於华社的尊师重道的传统态度，董事不便於公开举出教师的失责或行为有失检点的例子，以免有一竹竿打一船人之嫌。

不过，话说回来，如照目前的趋势发展下去，报章上出现太多的言论，对独中的董事们贬多於褒，令人只见其丑陋的一面，对于董事们牺牲时间精神，公而忘私，出钱或出力为办学而服务的贡献则鲜有赏识，似乎担任董事者非为扬名即目的仅为获得地位权力，一无是处，难免使那些有心为民族教育负起推动职责者视为畏途，以致将来可能董事接班无人，或已任董事者亦厌倦引退，这种现象亦绝非对民族教育有何益处可言。

本来，独中的董事及教师，其地位及责任对学生而言，应犹如家庭中的父母之对子女，很难决定谁比较重要或谁应有较大的权力，而是必须互相尊重，互相谦让，而且必须互相关注对方的感受与职责，共同努力把学校办好。董教之不和，如同父母之反目，令子女左右为难，产生心理困扰，当然大大地影响学生的学业进展，不在话下。

有人说因韩中事件的引起，将来独中教师们为争取权利与保